

正本

2025 年京当镇贺家村水厂管网改造项目

施 工 合 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岐山县农村人畜饮水工程项目建设办公室

承包人（全称）：2025 年京当镇贺家村水厂管网改造项目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2025 年京当镇贺家村水厂管网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岐山县京当镇贺家村

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工程立项文号：

资金来源：国家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京当镇贺家村水厂管网改造

承包人项目经理：王茜茜

三、合同工期：

总日历天数90 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12 月 22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6 年 3 月 21 日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1、合同总价（大写）：壹佰贰拾贰万陆仟贰佰伍拾叁元叁角壹分（人民币）元



(小写) ¥: 1226253.31 元

(其中: 合同总价为总承包价, 合同总价一次包死, 不受市场价格变化的影响。))。

2、综合单价: 详见承包人的报价书。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本合同协议书
- 2、本合同专用条款
- 3、本合同通用条款
- 4、成交通知书
- 5、磋商书、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及其附件
- 6、招标文件、答疑纪要及工程量清单
- 7、图纸
- 8、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双方为履行本合同的有关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文件, 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25 年 12 月 19 日

合同订立地点: 岐山县水利局

本合同双方约定 签字盖章 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咸阳市农村人畜饮水

工程项目建设办公室



承包人：（公章）

陕西大雁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_____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雁塔西路 158
号双鱼花园 A 座 1706 室

法定代表人：

张广军

法定代表人：

杨涛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

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健康路支行

账号：

账

号：

581011520000000734



扫描全能王 创建